



本朝官制沿革圖考 下

73
687
2



官本
制朝
沿革圖考

下

遠
684
2

本朝官制沿革圖考卷之五

神祇官
令伯一人掌神祇祭祀祝部神戶名籍大常鎮龜御巫卜兆惣別官事

從四下
 伯一人



昔者諸氏混任或大中臣氏任之中古以來苑山院御子彈正尹清仁親王後胤相續任之四他氏不復任之任伯則復王氏

從五下
 大副一人
 祭主者到二三位帶之
 大中臣齋部卜部三氏任之任



權大副	權小副	從六上	從六下	正八下	從八上
九權官令不著今擬職原後倣此	三氏之人亦任之	大佑一人	小佑一人	大史一人	少史一人
令大伯掌同伯少副掌同大副	令掌 <small>亂</small> 判官內審署文案勾稽	失知宿直餘判官準之 <small>此</small>	令掌 <small>同</small> 大祐○共三氏之人任之	令掌愛事上抄勘署文案檢出誓	失讀申公文餘主典準此

太政官

從一位	正一位
太政大臣一人	
上世無大臣之号呼執政之臣曰食因政申大夫又曰棟梁臣及成務天皇時始有大臣之任武內宿禰為之仲哀時以大伴武持為大連大臣相並執政其後相繼任之歷經二十三朝至皇極四年始置左右大臣罷大連蓋其職掌似大臣典文大連典武也至天智天皇時始置大政大臣大友皇子任之天武時高市皇子任之孝謙時改曰大師未幾復故	

	正二位	正二位			
	右大臣一人	左大臣一人			
			右為三公		
			攝政		
			攝政之未尚矣自堯老而舜攝以還周公之於成王霍光之於昭帝方其幼冲管攝万機其任一也本朝神功臨朝六十餘年雖稱攝政固正帝位爾後推		

			關白		
			關白		
			陽成天皇時 昭宣公基經為攝政及光孝取字為關白此為始漢霍光自徵元策持万機及宣帝即位迺歸政帝謙讓不受諸事皆光關白光然後孝後夫子事見		
			古皇姪厩戶皇子攝政則皆儲君也至清和天皇幼而登極外祖太政大臣忠仁公良房奉文德顧命而攝政此為人臣攝政之始自是而後幼帝位在必設斯任逮親万機復辟表辭		

漢書闕白之名蓋出于此

內大臣

孝德天皇 以中臣鎌子

連為內臣及天智

外為內大臣賜藤原朝臣姓班

在左右大臣上爾後久廢不任

及光仁馭宇藤原良繼魚名等

諸公任之初位左右相之下○

光仁寶龜九年三月內臣從二

位藤原朝臣魚名改為忠臣

儀同三司

文武天皇時三品刑部親王知

太政官事聖武時大藏卿鈴鹿

王又知大政官事儀同之漸也

一一馭守師內大臣伊周公既

歸京寬弘五年准大臣賜封戶

一千戶自稱一一其後久

不聞至後一一弘安六年大納

言基具卿叙從一位辭大納言

七年口宣准大臣朝參清家外

記補任註從一位行儀同三司

○按儀同三司之名始于後漢

正三位	
大納言	
天智天皇時始以蘇我果安為大納言或曰御史大夫其後專曰大納言相繼	<p>初漢文帝用宋昌為衛將軍位亞三司後漢章帝車騎將軍馬防班同三司此其漸也時以大尉司徒司空為三公是同三公及殤帝時鄧騭為車騎將軍儀同三公言其儀同三公也開府者曰開府儀一一及隋時為從一粒散官支評文獻通考云</p>

世元按舜典之
後王莽始置納
言將軍見後
書

繼任之書舜典帝曰龍命汝作納言夙夜出納朕命惟允名官之義蓋本諸此其初惟任一人其後添減不一○按官負合一一四人文武慶雲二年勅云職掌既比大臣官位亦超諸卿任重事繁允負對滿宜省二員為定兩人更置中納言三人以補一一不足其後天曆五人天祿四人寬和八人長和七人又八人嘉祿九人承安十人建久四五年已後八人十人後醍醐天皇時八人重祿以來正指合十人近代不任正

從三位	中納言十人	持統天皇時已有此官 文武
格天平宝字五	至慶雲二年四月後置旧大納	天皇大宝元年罷故令不載故
年二月一日勅	言四人是時省二員更置一	
中一准格	三人以補大納言不足永歡	
正四位上此則職	四人長和五人仁安六人兼安	
掌既重年祿尚	七人壽和八人建久四五年以	
少自今以後宜改	後六人曆元已來正權合十人	
為從三位官	近代不任心	

參議八人	文武天皇大宝二年五月丁亥勅從三
	位大伴宿祢安麻呂等五人令參議朝
	政養老元年十月藤原朝臣房前一
	朝政至天平三年八月丁亥擢式部卿
	從三位藤原朝臣宇合等六人並為一
	一至大同元年五月廿四日革之畿内
	七道各置觀察使一員至弘仁元年九
	月十日罷復置一一人後定員八人

從五位下	少納言三人	令掌奏宣小事請進鈴府傳府進付飛驒丞鈴兼監官印〇三人共兼侍從
正六位上	大外記二人 <small>格令正七位上延曆二年五月十日改正六位上</small>	令掌勘詔奏及讀申公文勘署文案檢出誓失。近代清原中原西氏任之
正七位上	少外記二人 <small>格令從七位上延曆二年五月十日改正〇位上〇七</small>	令掌同大外記

從四位上	左大辨一人	令掌管中務式部治部民部愛
正五位上	左中辨一人	付庶事糾判官內署文案勾稽
正五位下	左少辨一人	失知諸司宿直諸直朝集若右
正六位上	左大史二人	兼官不在則併行之中古以來
正七位上	左少史二人	小槻宿祢世任之兼右大史職
	左史生十人	掌 <small>稱</small> 官務世祢禰家
	左官掌二人	
	史生十人	

後四位上	右大辨一人	左右少辨中一人曰謂之七辨
正五位上	右中辨一人	
正五位下	右少辨一人	
	權 一人	
正六位上	右大史二人	
正七位上	右小史二人	
	右史生十人 右官掌二人	

中務省

正四位上	卿一人	親王四品以上任之諸臣不任
正五位上	大輔一人	
從五位上	少輔一人	共名家殿上人任之
正六位上	大丞一人	
從六位上	少丞二人	掌宮人考課
正七位上	大錄一人	
正八位上	少錄三人	

卿一人掌侍從獻替贊相禮儀審署詔勅文案受事覆奏宣旨旁向納上表監修國史及女王內外合婦宮人等名帳考叙位記諸國戶籍祖調帳僧尼名籍事

從五下	侍從 八人	掌常侍規諫拾遺補闕
	內舍人九十人	掌帶刀宿衛供奉雜使若駕行分衛前後
令正六上 五下	大內記 令二人 後一人	掌造物
正五下 六位	少內記 二人	同上。令中內記二人正七位上。○大月元年七月停
從六下	大監物 令二人 後一人	掌監祭出納請進管鑰
正七下	少監物 令四人 後二人	○令中監物四人從六位上
從七上	主典 令無	
正七下	大主典 令二人	

正八上	少主鈴 令二人	
從七下	大典鑰 令二人	
從八上	少典鑰 令二人	
	中宮職	謂皇后宮其大 ^皇 后皇太后宮亦自中宮也。○舍人四百人使部三十人直丁三人
從四下	大夫一人	掌吐納啓令 吐納啓於下
	權大夫一人	九權官令不載
從五下	亮一人	
	權亮	
從六上	大進一人	

從五下	從五上		從八下	從八上	從七上	正七下
	頭一人 <small>令從五位下</small>	縫殿寮 <small>頭一人掌女王及內外 命婦官人名帳奏諫及 裁縫衣服墓組事</small>	少屬一人	大屬一人	少允一人	大允一人
頭一人		陰陽寮	少屬	大屬	少允	大允
	頭一人	內匠寮	少屬	大屬 <small>令從八下</small>	少允 <small>令無</small>	大允

正六下	從五上		從八上	正八下	從六下
助一人	頭一人	大舍人寮 <small>頭一人掌大舍人名帳分番宿直假使容儀司令有左右寮大同三年七月十二日併大舍人八百人使部二十人直丁二人</small>	少屬二人	大屬一人	少進一人
助	頭一人	圖書寮			
助	頭一人 <small>令從五位下</small>	內藏寮			

正七上	從六上	正六下	從五下	正五下	正四下	式部省	從七下	正七下
大錄一人	少丞二人	大丞二人	少輔一人	大輔一人	卿一人			
							漏刻博士一人	天文博士一人

從七上	從七上	正七下	大初下	大初上	從八下		從七上	從七上	從六上	正六下
					少屬	大屬	少允	大允		助一人
						令從八下	令允一人			權
					少屬一人		大允令允一人		助一人	
					曆博士	陰陽師	陰陽博士			
							權			
					雜工		大允	大允		助一人
							少允	大允		
							大屬			
							少屬			

從七上	正七下	從七上	從七上	正七下	正七下	此行出入	正六下	從五下
算博士二人	明法博士二人	書博士二人	音博士二人	直講二人	助教二人		博士二人	文章博士二人

正八上	從五上	正六下	大允	少允	大屬	少屬	正六下	從五上	正八上
少祿三人	頭一人	助一人 <small>權一人</small>						大學寮	

治部省

正四下	正五下	從五下	正六下	從六上	正七上	正八上
卿 一人	大輔 一人	少輔 一人	大丞 一人	少丞 二人	大錄 一人	少錄 三人

正四下	正五下	從五下	正六下	從六上	正七上	正八上
卿 一人	大輔 一人	少輔 一人	大丞 一人	少丞 二人	大錄 一人	少錄 三人

民部省

正四下	卿	一人
正五下	大輔	一人 權一人
從五下	少輔	一人 權一人
正六下	大丞	二人
從六上	少丞	二人
正七上	大録	
正八上	少録	

雅樂寮

頭一人 掌文武雅曲
正備雅樂男女樂人
音聲人名 帳試諫曲
課事

玄蕃寮

頭一人 掌仙寺僧尼名
籍著名 籍見 齋饗送迎
及在京夷狄 監當 館舍
事

諸陵寮

掌諸陵及陵戶令 為諸陵司正
佐令史各一人 品如造酒司 聖武
天皇 天平元年八月癸亥 諸陵差
使奉幣并司為寮

從五上	頭	一人
正六下	助	一人
正七下	大允	一人
從七上	少允	一人
從八上	大屬	一人
從八下	少屬	一人
從五上	頭	一人
正六下	助	一人
正七下	大允	一人
從七上	少允	一人
從八上	大屬	一人
從八下	少屬	一人

兵部省

正四下	脚	一人
正五下	大輔	一人 <small>權一人</small>
從五下	少輔	一人 <small>權一人</small>
正六下	大丞	一人
從六上	少丞	一人
正七上	大錄	一人
正八上	少錄	一人

從五上	頭	一人	主計寮 <small>頭一人掌計納調及雜物支度回用勘勾用度</small>
正六下	助	一人	
正七下	大允	一人	主稅寮 <small>頭一人掌倉廩出納諸國田租春米碾碾事</small>
從七上	少允	一人	
從八上	大屬	一人	
從八下	少屬	一人	
從八下	算師	二人	

刑部省						
正四下	卿	一人				
正五下	大輔	一人	權一			
從五下	少輔	一人	權一			
正六下	大丞	二人				
從六上	少丞	二人				
正七上	大録	一人				
正八上	少録	二人				
	大判事	一人				

集人司			
正六下	正一人		
正八上	佐		
大初上	令史		

大藏省

	正四下	正五下	從五下	正六下	從六上	正七上	
	卿	大捕 <small>一人權一</small>	少輔 <small>一人權一</small>	大丞 <small>一人</small>	少丞 <small>一人</small>	大録 <small>一人</small>	少録 <small>二人</small>

囚獄司

	從七下	正六上					從六下	
	佑 <small>一人</small>	正 <small>一人</small>	囚獄司	大屬 <small>二人</small>	少屬 <small>二人</small>		少伴事 <small>二人</small>	中伴事 <small>一人</small>
	大初 <small>下上</small>	令史 <small>大一人少一人</small>						

宮内省

正四下	卿	一人
正五下	大輔	一人 <small>權一</small>
從五下	少輔	一人 <small>權一</small>
正六下	大丞	一人
從六上	少丞	二人
正七上	大録	一人
正八上	少録	二人

織部司

正六下	正	一人
正八上	佐	
	令史	

從七上	從七下	正七下	正七下	大初上	從七上
允 少大 令 允 一人	大屬 一人	少屬 一人	醫博士 權	女醫博士 權	針博士 權
允 少大	少屬	醫師	侍醫 權	醫師	
允 少大					

正親司	正六上	正六上	從七下	令史	
內膳司	正	奉膳一人	典膳	令史	神護景雲二年二月勅准令 以高橋安曇二氏任內膳司 者為奉膳其以他氏任之者 宜名為正
造酒司	正一人		佑	令史	

本朝官制沿革圖考卷之六

彈正臺

		從三位		從四位上 天平 寶字三年改	
		尹一人			
		從四下	大弼一人		
		正五下	少弼一人		
		正六上	大忠一人		
		正六下	少忠		
大疏	少疏				

弘仁格曰天平寶字三年七月三日敕令彈正尹
者從四位上官官位已輕人不敢畏自今以後改
從三位官主者施行

采女司

主水司

	正六下	正						
	從六上	佑						
	正八上		令史					
	正八下			佑				
	大初下				令史			
	少初上							

東宮

				正四上 東宮傳一人					
				從五下 東宮學士二人					

春宮坊

				從四下 大夫一人 權					
				從五下 亮一人 權					
				大進一人 <small>四從 六上</small>					
				權三人					
				從六下 少進一人 權					
				大屬一人					
				少屬一人					

主膳監

主殿署

主馬署

正六上

正一人

從六下

首一人

首一人

正八下

佐

令史

伊勢齋宮寮

垂仁天皇始以倭姬命為伊勢齋宮
自是而後立齋宮聖武天皇天平十
八年始置齋宮寮以從五位下路真
人野上為長官○式曰齋宮元天皇
即位者定伊勢大神宮齋王仍簡內
親王來嫁者卜之若無內親王依世
次簡諸女王卜之

從五下

頭一人

正六下

助二人

權助二人

賀茂齋院司

從五下長官

次官

從七上
朔官

主典

大允 二人

權大允 二人

少允 二人

權少允 二人

大屬

少屬

舍人司 長官 主典

炊部司

米部司

馬部司

藏部司 長官 主典

酒部司

殿部司

主神司

膳部司

水部司

門部司

中臣忌部宮主

勘解由使 令外。延喜式日勘解由使者

從四下 長官

從五下 次官

從六下 判官

從七下 主典

日本紀持統天皇八年三月以直廣肆
 大宅朝臣麻呂勤大貳臺忌寸八島黃
 書運本實等并一一鑄錢司如於此

長官

和銅元年八月始置催鑄錢

次官

司以從五位上多沼比真人

判官

三宅麻呂任之

從八下 主典

令外

百鍊抄後三條院延久三年三月廿七日始置修理
 左右宮城使前日有叙定為初所被任也准左右坊
 城使例也

使

判官

主典

造寺使

長官	次官	判官	主典

防鴨河使

使	判官	主典

左近衛府

按聖武天皇神龜五年八月甲午

始置中衛府大將一人從四位上少將一人正五位上時監從六位上將曹從七位上各四人府生番長各六人中衛三百人弓舍人使部已下亦有數其職掌常在大內借周衛按廢帝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甲午始置授刀衛督一人從四位上佐一人正五位上大尉從六位上少尉正七位上各一人大志七位下少志正八位上各二人至稱德天皇天平神護元年二月甲子改授刀衛為近衛府其官負大將一人正三位中將一人從四位下少將一人正

五位下將監從六位正將曹從七位下各四人
 至平城天皇大同二年勅以近衛府為左近衛
 中衛府為右近衛統領宿衛禁軍最為重任自
 是以後相沿不革

○日本純略大同二年四月巳卯詔云
 近衛府者為左近衛中衛府者為右近衛公卿
 補任內大臣臣正三位近衛大將藤原朝臣內麻
 呂為左近衛大將中納言從三位中衛大將坂
 上大宿祢田村麻呂為右近衛大將

從三位大將一人	元正四位三代攝日延曆十
從四位下中將	八年四月廿三日太政官奏
正五位下少將	定從三位官
從六位上將監	
從七位下將曹	
府生	
番長	
右近衛府	
從三位大將一人	
從四位下中將	

正五位下	少將
從六位上	將監
從七位下	將曹
	府生
	番長

左衛門府 按大寶定令時有衛門府不分全
 右管司一日隼人時又有左右衛士府至平城
 弘仁二年十一月癸未改左右衛士府曰左右
 衛門府蓋時^有衛門府又有衛士府左右禁衛宮
 掖事任重複故併三府為二府也見職尹令集

從四下	督一人	元正五位上官三代拾延曆十八年
從五上	佐一人	四月廿三日定從四位下官
	權佐一人	元從五位下延曆十八年四月
	大尉二人	
	少尉二人	
	大志二人	
	少志二人	
	府生合不載	

右衛門府 沿革職負俱準左。

左兵衛府

令掌

從四下 督一人

元正五位上 延曆中改

從五上 佐一人

元從五位下 延曆中改

權佐一人

大尉一人

少尉一人

大志一人

少志一人

府生一人

右兵衛府

職掌準左 ○按大宝定令時武衛

之設惟有五府曰衛門府曰左右衛士府曰左
右兵衛府聖武神龜中設中衛故孝謙宝字初
六工府置職騎曰則中衛三十町餘五衛各十
町當時蓋稱六衛而中衛為最重可知矣及宝
字三年始置^置授刀衛至天平神護元年改為近衛
府又定外衛府大中少將各一人將監將曹各
四人階如中衛至此元有八衛府宝龜元年八
月帝不豫經月勅左大臣撰知近衛外衛左右
兵衛事右大臣知中衛左右衛士事此可見當
時兵衛之制矣三年二月罷内豎署及外衛府

其舍人者分配近衛中衛左右兵衛後至平城
 時近衛中衛為左右近衛併衛門左右衛士為
 左右衛門於是為六府相因不革

左馬寮

天平神護元年二月甲子始置内廐
 寮其官頭各一人允屬大少各二人
 其品從五位上至從八位下如諸寮

從五上	頭一人
	權頭一人
	助一人
	權助一人

正七下	大允一人
從七下	少允一人
從八上	大屬一人
從八下	少屬一人

兵庫寮

從五上	頭一人
	權頭一人
正六下	助一人
	權助一人
	大允一人

		少允一人	
		大屬一人	
		少屬一人	

藏人所

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三月始置頭二人六位
 藏人八人補之仁和四年補五位藏人二人
 前此少納言及侍從為宣傳近習之職弘仁
 以來其職移藏人矣

別當

左大臣兼之故官中事專奏右大臣

藏人頭二人
即稱貫首

四位殿上補之一人大辨補之
 一人中將補之稱頭辨稱頭中
 將者是也不依位次列于侍臣
 之上參議闕則任

五位 藏人

五位 藏人

五位 藏人

六位 藏人 極賜

六位 藏人 差次

六位 藏人

六位 藏人 新藏人

非藏人 無

共宣下之職頭已下内侍宣
而非上卿奉勅之宣

御史大夫 天智天皇十年正月以大友皇子

拜太政大臣以蘇我赤兄臣為左

大臣以中臣金連為右大臣以蘇

我安臣巨勢入臣紀大臣為御史

大夫 註 ○御史蓋今之大納言乎

○按天武紀則曰大納言蘇我果

安時蓋改

築河内国提使長官 貞觀十七年二月以正

五位下守右中辨橘朝臣三隻為

1 | 1 | 1 | 1 | 1 |

習語生

大同五年五月渤海使首領高多仙
脫身留越前國安置越中國給食即令史生
羽栗馬長並習語生等習渤海語日本紀略

典圍

延曆廿四年二月聖體不豫
千繼被死春日祭使
建部

檢校渤海人使

寶龜十年十一月
押領高伴弼等進表无礼宜勿令進

檢校新羅客使

天平十五年
多治比真人土作等言

征東使

延曆十二年二月丙寅改征東使為
征夷使日本紀略

征東副使

寶十一年三月紀朝臣古為
公卿補任

申食國政大夫

舊事記七綏靖帝三年春正
月宇摩志尉候元湯茂及命為中
職原抄云上古無大臣
稱喚執政之人稱食國政申大夫

棟梁臣

日本紀景行帝五十一年秋八月朔
命武内宿禰為
旧事紀神武天皇二年春二月朔天皇
定功行賞宇摩志摩治命天日方哥日
方命俱拜申食國政大夫其

今之大連亦云大臣也

造高市大寺司

天武天皇二年冬十二月以

小紫美濃王小錦下紀臣訶多麻呂拜日本紀

外紫寮

天武四年陰陽寮

占星臺

同年正月庚戌始興

準參議

大同三年安倍朝臣兄雄兼山陰陽

觀察使任準逸史引公卿補任

造西寺長官

大同二年從四位上秋條朝臣

安人達又延曆二十二年

五月坂上大宿祢田村麻呂為

次侍從

延曆二十四年十一月庚辰國宴賜

次一上衣類聚國史

臺掌

大同五年四月巳卯始置彈正臺

二負同上

造志波城使

造酒奧田膽澤城使俱桓

武天皇延曆中坂上田村麿為之見日本紀略

改葬崇道天皇司

延曆二十四年四月庚戌

任一類聚國史

造平城宮使

大同五年正月從四位下藤原

朝臣真復為公卿補任

作方相司

延曆二十五年三月天皇崩於正

殿從五位下秦宿祢都伎麻呂六位下三人為一。按此時送葬之官亦有山作々路等司如例

兵改官長

天武四年三月諸王四位粟王為一。小錦上大伴連御行為大補。

吉備太宰

天武八年三月吉備太宰石川薨于吉備

饗新羅勅使

持統天皇元年十二月以直廣參路

伊豫總領

同三年八月詔一。田中朝臣法磨等曰云々。按五年本紀

曰作伊豫國司總領即國司也

造宮大工延曆廿二年葛野麻呂等上表遺

典藥頭藤原貞嗣。物部建麻呂

等理遣唐船並破損雜物日本紀略

造宮職延曆二十五年二月丁酉傳。併

木工寮事務繁多因加史生六員合前十

二員同史

檢校兵庫將軍神護景雲二年十一月以正

三位弓削御淨朝臣清人為。一。一。一。

一有副將軍軍監軍曹

國 古者州郡之制未建唯稱某國各有國造
 治之見於古事記者九百四十國 成務
 天皇四年諸國立國造至六年又分畿內
 七道疆理其後分併沿革隨時不同 文
 武天皇時國司曰守其後因之 〇九道統
 國 國統郡々統鄉 〇九天下國六十八郡
 六百四鄉一萬三千余和名抄所載其郡
 分置者亦多 〇九國分四等 大國十二上
 國三十五中國十一下國九

和同六年
 五月甲子
 畿內七道
 諸國郡卿
 名著好字
 云々

正四上	上總太守	親王
正四上	常陸太守	親王
正四上	上野太守	親王
	林	三國外專知吏務
	大掾少掾	
	大目少目	

類聚三代格太政官符曰
 應親王任國守事
 上總國 常陸國 上野國
 右檢中納言從三位兼^行左兵衛督清原真人夏野
 奏狀備設置八省職寮相隸百官守職庶務俱成

一事有闕萬事皆緩今親王任八省卿此人地望素高不得就職無知碎務仍官事自懈政迹日蒸非是庸愚之所^致必曰地勢使之然也元官人近代必署解由至有欠物不免償物居此之費見其如此望請点定教因為親王因迭任彼因身留京都意欲居京官者一兩人將聽若有守嗣者不補他人其料物者納置別倉支无品親王之要伏聽天裁者正三位行中納言兼右近衛大將春宮大夫良峯朝臣安世宣奉勅依奏但件等因守官位卑下宜改定正四位下官以為勅任号称大守限以一代不可永例

天長三年九月六日

大國

大和河内伊勢武藏下總近江陸奥
越前播磨肥後供上總常陸上野
九十三ヶ國

從五上	守一人	從五下	權一人
正四下	大守一人	正六下	大守一人
從五位下	權一人	從五位下	權一人

上總常陸上野
天長三年九月六日
定見三代格

上三國也
見江吹弟降目

從六上	從五下		從八下	從七上	正七下
外一人	守一人	上國	少目一人	少椽一人	大椽一人
權	權				
<p>九 三十四國</p> <p>山城 檜津 尾張 三河 遠江 駿河 甲斐 相模 美濃 信濃 下野 出羽 加賀 越中 越後 丹波 但馬 因幡 伯耆 出雲 美作 備前 備中 備後 安藝 周防 紀伊 阿波 讚岐 伊豫 筑前 筑後 肥前 豊前 豊後</p>					

	從八下	從七上	正六下	正八下	大初下
	目一人	椽一人	守一人	外一人	目一人
		權		令外 八上	
	中國				下國
	安房 若狹 能登 佐渡 丹後 石見 長門 土佐 日向 大隅 薩				和泉 志摩 飛騨 隱岐 淡路
	九十七國				九五國

從六下	守一人						
從八下	椽	令外					
少初上	目						
少初下							
	大郡						
外從八位上	大領一人		上郡				
外從八位下	少領一人		中郡				
	主政三人		下郡				
	主政二人		小郡				
	一人						
	一人						
	一人						
	領一人						

鎮守府 在陸奥国膳澤郡

從五上	將軍一人						
從八上	軍監						
正七下	軍曹						
	副將軍二人						
	古者已來不任之						
	中古以來為陸奥守者兼之						
	大將軍						
	建武三年勅三位以上為將軍者時加大字依同司請也						
	備伏二人						
	將軍別授						

秋田城

秋一人

天平五年十二月己未出羽柵遷置於秋田村
高清水岡又於雄勝村建郡居民互統日本
紀

陸奥出羽按察使府

元正養老三年七月始置按察使令伊勢国守後五位上門部
王等十一人東山東海山陰山陽四道或二国或三国或四国
分而管之所管国司若有非違及侵淫百姓則 自巡省量
狀點隊事詳国史九月河内棋津山城背三国各置棋官又五
年五月令七道按察使及大宰府巡省諸寺隨使供合八位官
記是唯正七位官賜祿 关公解由

從四下按察使一人

大宰府

在筑前国御笠郡○都管九国

天智天

皇十年十一月遷使於築紫大宰府天平十四年
正月華十五年十二月置鎮西府將軍副將軍各一
人判官主典各二人將軍准從五位官判官准從六位
官主典准從七位官十七年六月華復大宰府天平室
字二年九月十五日始百二十日為交替十月甲子国
司以四年為任限室龜二年十二月停筑前国隸太宰
府十一年八月甲辰太宰府任限為五年延曆十六年
九月廢筑前国又入太宰府大同三年五月又置之
天平十四年春正月辛亥廢太宰府
遣右大辨純朝臣飯麻呂等四人廢
府官 付筑前国司

少典	大典	少監	大監	少貳	大貳	
二人	二人	二人	一人	二人	一人	

征夷使

古者命將出師曰時建号坂上田村丸为征東將軍平將門之乱藤原忠文朝臣任征東大將軍其弟仲舒源經基為副將軍討之平城天皇參議仲成狹皇子高岡為乱以文屋綿丸为征夷將軍其後壽永三年正月十日伊藤守義仲朝臣兼征夷大將軍建久三年七月十一日權大納言右近衛大將源賴朝御任之建武三年二月華養老四年九月以播磨按察使正四位下多治見真人縣守为持節征夷將軍其下有副將軍一人軍監三人軍曹二人以從五位下安倍朝臣駿河为持節鎮狄將軍軍監軍曹各二人即日持節刀

女官位

從二位	正二位	從一位	正一位	四品	三品	二品	一品
夫人	夫人	夫人	夫人	妃	妃	妃	妃
從五位	正五位	從四位	正四位	從三位	正三位		
嬪	嬪	嬪	嬪	夫人	夫人		

軍曹	軍監	副將軍	大將軍
		建久以來不任	

[Faint vertical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采女六十人
									酒司
									尚酒一人
									典酒二人
									縫司
									尚縫一人
									典縫二人
									掌縫四人

僧官

推古天皇三十三年有僧改其祖父於是推問詩事僧尼罪其惡逆者始置僧正僧都檢校僧尼以僧觀勒為僧正鞍部德積為僧都又以阿曇連為法頭

○清和天皇貞觀六年真雅為僧正先是僧綱允僧位階同傳燈大法師至是奏曰律師以上品秩稍高尊當不與允僧同位階於是朝議以法印大和尚位為僧正階法眼和尚位為大少僧都階法橋上人位為律師階

僧位

法師大和尚位

僧綱

大僧正

傳燈滿位	傳燈法師位	傳燈大法師位	法橋上人位	法橋上人位	法眼和尚位	法眼和尚位	法眼和尚位	法眼和尚位	法印大和尚位	法印大和尚位
			權律師	律師	權少僧都	少僧都	權大僧都	大僧都	權僧正	僧正

					傳燈入位	傳燈住位
			三綱	上座	寺主	都維那

新
登
五
五

三
四

新
登
五
五

